



澳门丛书

ZhuanXing ShiQi AoMen SheTuan YanJiu

转型时期 澳门社团研究

——多元社会中法团主义体制解析

◎ 娄胜华 / 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



Transforming Period: Macao Social Groups Research

转型时期 澳门社团研究

——澳门社会中社团主义体制研究

王康·陈伟·王·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澳门丛书

ZhuanXing ShiQi AoMen SheTuan YanJiu

转型时期 澳门社团研究

——多元社会中法团主义体制解析

◎ 娄胜华 / 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转型时期澳门社团研究——多元社会中法团主义体制解析 / 娄胜华著.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4.9
(澳门丛书)

ISBN 7-218-04735-1

I. 转… II. 娄… III. 社会团体—政治体制—历史—研究—澳门特别行政区 IV. D676.596.4

责任编辑	赵殿红
封面设计	方楚涓
责任技编	黎碧霞
出版发行	广东人民出版社
印 刷	台山市人民印刷厂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5.25
插 页	1
字 数	38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9 月第 1 版 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18-04735-1/D·561
定 价	4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 (020-83795749) 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20-83791753 (编辑部) 83794727 (发行部)

序 一

张宪文

澳门回归前后，对澳门各种问题的研究成为我国学术界关注的热点。在一次学术讨论会上，澳门基金会吴志良博士与我谈起，希望南京大学能开展澳门问题的研究。为此，我们商定合作指导博士生研究澳门，并作了许多准备工作。

娄胜华副教授在南京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有兴趣选定澳门有关问题作研究。鉴于胜华在历史学、政治学的理论与方法等方面有较深的功底，故确定以澳门社团问题为研究方向。

澳门是一个有着诸多特殊性的城市，中西文化的交流碰撞使得澳门成为西方知识体系影响中国的实验型态区域，表现在社会治理上，澳门形成了与众不同的治理模式与格局，其中，社团扮演了突出的角色。然而长期以来，作为澳门社会运行与社会体制基本结构的社团在学术界未能引起足够的关注。正是社团研究的缺乏，限制了人们对澳门社会独特性认识的深入。比如说，以殖民主义理论解释特区政府之前的澳门管治状况时，就会发现多数殖民主义管治地所共有的或社会失序或社会奴役的现象等均没有在澳门发生。究竟是何种力量在制衡殖民政府的同时整合底层社会呢？再如，倾向于用多元主义理论与方法来观察澳门社会的学者，同样会遭遇价值本位的困惑，即澳门究竟是以民族主义，还是以个人主义为价值本位？若是以个人主义为本位基础，那么，其来源又在哪里？……正是从诸如此类的问题出发，在求解的过程来构筑论著的基本逻辑框架。

胜华的博士论文《转型时期澳门社团研究——多元社会中法团主义体制解析》在评阅与答辩过程中，得到了评阅、答辩老师的一致嘉勉与好评，现在展现在读者面前的专著是在其博士论文基础上修改而成的。通读全书，可以发现其在内容、方



法、资料等方面颇多特色：

首先，研究视角独特，运用方法得当。论著以团体分析为研究路径，从社会系统的中间层次入手，对澳门民间社团自身发展及其与政府互动关系为中心展开分析，藉以揭示澳门社会独特的运行模式。研究中运用法团主义理论来解析澳门内部存在的潜性治理结构，使之得以清晰显影，解开了长期存在的学术谜团，体现了以研究史实为本位，而不是生搬硬套理论方法，从而使理论与研究事实精妙地结合在一起。

其次，观点新颖可靠，学术推陈出新。论著对研究对象进行了整体考察与细致分析，在此基础上，形成了诸多新颖可靠的观点。在澳门民间社团本体研究方面，论著认为，澳门社团的生成路径走的是社会自组织性渐进增长的累积型社会选择之路；澳门社团发展始终存在双重动力，并经历了域外影响日趋式微与内部动力逐渐上升为主导性力量的过程；社团发展形成阶段性标志，从起源、变迁到现代转型，历经神缘性组织、世俗性团体以及世俗性社团内部的裂变与分化两次历史性转变，并在 20 世纪形成三次发展高潮；社团发展出现持续性功能扩展与分化，导致社团“拟政府化”与“拟政党化”现象的出现，进而推动社团功能性分布格局的形成；社团组织变革逐渐形成科层化结构，表现为社团垂直组织的层级化、水平组织的专业化与社团组织的制度化；社团精英代际更替经历了从魅力型领袖到法理型权威的转换等。在澳门社会治理机制方面，论著认为，在澳葡时期，澳门社会内部存在着独立于显性殖民主义体制的潜性法团主义管治结构，法团主义潜性机制有效地消解了殖民主义体制产生的社会紧张、不安与冲突，引导社会遵循秩序化运行；澳门的法团主义治理机制不是人为制度设计的产物，而是社会选择的结果，澳葡政府居间作用打破了社团与政府之间的等距离运动，形成参差有序的“蛛网式”关系网络。由此，作者进一步指出，高密度社团的存在及其活动与民主、公民意识不必然发生因果联系。社团及其活动是民主化、公民意识的必要条件，民主化与公民意识是公民运动与政治实践的产物，只有在民主的政治制度之下的社团活动才能形成公民运动并促



进政治发展。同时，以个人主义与多元主义为基础的美国式民主体制难以成为澳门未来的理想社会模式。在澳门建构起以功能性社团为代表的民间社会与政府合作互补的法团主义体制更合乎澳门的历史传统、更契合澳门的现实需要。上述富于启发性的结论对于在“一国两制”框架内探寻澳门治理模式提供参考。

再次，资料发掘深入，分析缜密周详。论著用资料说话，将观点置于材料基础上，从而增强了结论的可靠性。文中运用的资料具有多元性与唯一性、静态性与动态性相结合的特征。从资料的类型看，既有社团与公共部门的档案，也有旧报纸、旧书刊，既有静态性的史实记录，又有动态性的田野调查，其中许多是此前学界未曾征引的第一手材料。第一手材料与多元资料的复合运用使论著立论有据，体现了作者严谨的治学态度与求实精神，减少了主观盲目臆测。论著的篇章结构与语言运用，符合科学规范的学术要求，叙事简洁，用词准确，分析缜密，具有较强的层次感与说服力。

总而言之，论著在内容与形式、理论与方法、资料与观点等方面的成功，反映了作者扎实的理论功底与较强的学术研究能力。然而，学无止境，希望胜华以此为起点，在今后的教学研究工作中取得更为丰硕的成果。同时，也希望学界朋友对其新著不吝赐教，以便使之更加完善。



序 二

吴志良

追问事实真相，揭示现象背后的本质性联系，是学术研究的基本取向。澳门研究也不例外地体现出学术探索的共同欲求。如何对已有学术资源进行巧妙组合，以更低的成本与更高的效率达致目标的实现？如何动员组织本土与域外的学术力量关注澳门、研究澳门，共同推动澳门研究在宏观与微观、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证等方面不断取得新成果，把澳门研究引向纵深？多年来有关此类问题的关注，在澳门回归之后，反而越显迫切，毕竟“回归效应”势难成为澳门研究的长久性学术动力。而选择具有较高学术水平的内地高校，通过合作指导博士研究生以澳门问题为选题开展研究的学术合作方式，正是上述思考的一个具体结果，也是推动澳门研究向多领域、跨学科深入的新尝试。如今，展现在读者面前的这本专著，可以说就是把上述设想化作具体行动后结出的第一颗果实。

澳门社会有着诸多特殊性，近年来，学界在挖掘这些特殊性以及阐发其对人类文明的价值方面取得了有目共睹的进步。然而，作为澳门社会稳定的基础力量，作为澳门社会运行的基本单元，澳门社团却没有取得与其重要地位相匹配的学术关注。胜华的博士论文选择澳门社团为研究对象，并以之作为观察澳门社会治理的切入点，满怀热情、不辞辛劳地挖掘出许多新的史料，且在坚实文献资料的基础上采用新的理论视角和方法，抽丝剥茧，上勾下连，纵横论证，延伸研究，前所未见地揭示出澳门社会内部的潜性法团主义治理结构与模式，实现了从理论到观点的整体性学术创新，同时，也表达了贯穿于理性研究之中的强烈现实关怀与浓郁现代气息。

美国著名政治学者莱斯利·里普森（Leslie Lipson）认为，



“不探究过去，就不能准确地把握现在，更无法描绘未来的行动过程”。固然，现实政治充斥着对理想的祈求，却又不可避免地接受历史逻辑的约束与修剪。借助卷帙浩繁的史籍复原历史的本真，透过纷乱无序的史实寻找相互联系，作者没有裹足于历史本原的描述，也不是耽于未来设计的迷思，而是着眼于实证基础上建构合乎澳门历史发展自身逻辑的解释体系，并努力使之成为贯通历史、规划未来的理论基点与知识系统。

经验世界总是丰富多彩的，一旦抽象成理念，显得分外简略，甚至符号化。幸好理论的价值不在于它的形式是否简略，而在于它的可靠性与说服力。论著对澳门社团的总体研究与分类考述再现了姿彩纷呈的社团概貌、扑朔迷离的社团现象与赓续不绝的社团传统，在充分展现了澳门社团的多样性与特殊性的同时，将结论奠基于可靠的史料考证和分析基础之上，置判断于细致的分析之后，从而避免了充分的叙述遮蔽理性的判断，或是专注于喋喋不休的理论阐述却游离于本体研究之外，使得研究结论兼具新颖性与可接受性。

政治学研究从来不回避制度构想，几乎是从古希腊哲学家伊壁鸠鲁（Epicurus，公元前341—270年）开始，讨论行为与制度设计，寻找一种至善的统治方式始终占据着政治学的核心地位，成为政治研究中恒久不衰的元课题。既然国家被定义为“人民的事业”（古罗马政治家西塞罗〔Marcus Cicero〕，公元前106—37年），人民不是某种随意聚合的集合体，而是一个有机的共同体，那么，政治实践的创造者与政治理论的生产者们就会无可规避地共同面对着一一些基本问题，并在对这些基本问题的探索与实践过程中形成了形式多样的权力构造方式与社会治理模式。作为一本以澳门社团为切入点来探讨澳门社会政治问题的专著，论著没有满足对事实的“实然”性调查与揭示，而是在调查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出了可资当今特区政府借鉴的“应然”性论断，即在“一国两制”的政制框架内尽可能地利用澳门现有的存量治理资源，容纳和弘扬澳门社会治理传统，“在澳门建构起更加合乎澳门历史传统，更加契合澳门本土现实需要，以功能性社团为代表的民间社会与政府合作互补的社会法团主义体制”。

澳门回归以来，随着“一国两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政策的实行，社会治理环境与治理主体发生了历史性的根本转变，而博彩业开放带来了强烈的外部冲击，社会内部阶层结构的变动、社会关系的调整与社会力量的消长也逐渐显露，特区政府治理澳门社会面临着变革的挑战，建设责任、效能、民主、法治的政府，完善社会管理体制，无不期待着深入探讨基础上的建设性意见。

“治理就是选择”。如若西方某位政治家此言不虚，那么，面对同样的问题就应该允许而且期待不同的替代性解决方案的出现，否则，选择无从谈起。从这个意义上看，该书的出版无疑在向社会提供一个思考的文本，同时文本所阐发的设想本身也是可供选择的一种治理思路，值得关心澳门特区政治、社会发展的人士的重视。想必，此亦为作者的研究旨趣所在。

诚然，发掘传统为的是开辟未来。不过，对于历史经验而言，任何简单的模仿与复制行为必将招致无法预料的后果甚至灾难，因为变化本身就是政治学需要认真对待的基本问题。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不能期望某一阶段完成的一篇博士论文未卜先知，预见社会未来发展的所有变化并提出可操作的具体对策。我想指出的是，社会法团主义体制如何在新形势下发展完善，充分展现并加强其生命力，有力配合行政长官何厚铨“同建优质社会”施政理念的落实，是一个十分值得关注也需要从理论、实证和政策层面深入论证的重大课题。长江后浪推前浪，社会进步是建立在前人经验和知识基础之上的。我真切期盼胜华可以在对澳门社会已有较深刻认识的基础上，朝着这个方向就此课题继续深入研究下去，不断有新成果问世；更期待越来越多的学人参与相关问题的研究，共同探讨澳门社会的治理模式，丰富和发展“一国两制”的理论和实践，为澳门学术研究、为特区建设作出贡献。

这些年来，常与胜华切磋论学，获益匪浅。他写出一篇优秀论文，自然甚感快慰。出版之际，他嘱我作序，乃欣然应允，拉杂写些感想。

是为序。



目 录

序一（张宪文）	（1）
序二（吴志良）	（1）
导 论	（1）
一、选题动机与研究状况	（1）
二、研究的主要问题及发现	（5）
三、运用的基本理论与方法	（9）
第一章 澳门早期民间结社及其近代变迁	（21）
一、神庙、乡土之链与澳门早期民间组织的起源	（21）
二、灾害、非常态移民与澳门公益性民间组织的勃兴	（28）
三、华商崛起、知识群体与澳门民间结社的近代变迁	（41）
第二章 澳门社团的动力变迁与发展轨迹	（55）
一、合法性的双重认可制度与澳门社团演变的总体走向	（55）
二、累积性低度增长期（1912—1976）：意识形态化的确立与弱化	（60）
三、跳跃性高速增长期（1976—1999）：本土多元化自主性发展	（117）





第三章 澳门社团结构演化与功能“拟政府化”	(136)
一、澳门社团的分类模型与类群考述	(136)
二、澳门社团的结构演变与活动扩张	(173)
三、澳门社团功能的“拟政府化”	(217)
第四章 澳门社团的组织变革与精英更替	(235)
一、组织变革：从简单混合式到层级化、 职能化与制度化	(235)
二、魅力型社团领袖的形成	(262)
三、社团精英的“祛魅化”及其法理型趋向	(288)
第五章 澳门法团主义体制的建构及其特征	(295)
一、功能性社团：二元混合治理结构下的 利益表达	(295)
二、社团网络：核心与外围的层级式“蛛 网结构”	(318)
三、澳门式法团主义的体制特征	(332)
结 语	(344)
附 录	(349)
一、1922 年澳葡当局宣布解散的 68 个工会 名称及地址	(349)
二、澳门政府第 3/76/M 号法令（《自由集 会结社法》）	(352)
三、澳门政府第 2/99/M 号法律（《结社权 规范》）	(356)
四、侨民团体备案标准章程	(360)
五、澳门商会章程	(362)
主要参考文献	(370)
后 记	(390)

一、选题动机与研究状况

19 世纪以来民族国家的兴起，深刻地改变了人类历史的图景，并进而导致学术研究的领域转移与规范重构。在地理空间及其附着物规模已然成为关注新准则的时代，澳门以其独有的特殊性引起了与其地理面积极其不等称的政治性或非政治性的关注。特殊的历史传统、特殊的社会生态、特殊的种族分布、特殊的人文景观、特殊的管治模式……诸多的特殊性组合，在 20 世纪末成就了一个特别行政区的诞生。同时，也骤然激起了学术界的“超级热情”。众多的特殊性成为独具研究价值的课题，其中，澳门社团无疑应有一席之地。

考察澳门社会，有诸多令人注目的社会现象，其一是数量庞大的社团组织，其二是异常活跃的非政府性社会活动，其三是蓬勃发展的志愿性市民活动。联系起来，三者都与社团有关。在澳门，不仅随处可见林立街头的社团牌匾、眼花缭乱的社团活动和媒体广告等社团外在表征，而且因为社团在经济、政治、文化等各个领域的全方位强度渗透和深度参与，使得社团成为澳门社会的一个标志性特征，对于单个社会成员来说，其重要性在于社团背景与身份所赋予的某种符号性资源与价值。有鉴于此，研究和认识澳门，就不能不研究和认识澳门的社团。相应地，社团构成了观察澳门社会的一个独特视角。

然而，令人遗憾的是，就目前的澳门研究来看，对社团的



学术性关注^①明显地处于与其地位不相匹配的境地。(1) 成果形式上,专门性论著与专题性资料均付之阙如。专题研究报告《澳门社团现状与前瞻》由澳门发展策略研究中心组成的课题组承担完成,并于2000年底出版,报告分“澳门社团的现状”、“挑战与机遇”、“社团的发展趋势与基本路向”、“特区政府社团政策的建议”四个部分,凡4万言,意在把握社团现状的基础上,为社团与政府确立未来规范。但是由于报告缺乏深入的数量分析,加之使用的概念含糊,导致课题的现实效用与学术努力也因之而打折扣。专题性论文方面,成型的有,从政治学角度探讨“社团在特区的角色与治澳模式”,并以组合论文形式作为封面专题出现在《澳门政策研究》1999年第2期上,包括《“二元政治”的客观存在与重新整合》(冷夏)、《澳门社团在特区体制的政治角色》(余振)、《澳门社会各社团的分析》(江妮)三篇论文以及刊于第一期的《有必要对澳门的社团重新定位》(Lisa);吴国昌、汤家耀从社会政治力量的角度,将澳门社团分成ABCDO几种类型,并分析了不同类型的团体特性,其成果分别以《澳门社会力量简列》(上、下)和《民主派对传统社团分析、策略和前景》(上、下)为题刊载在《资讯传真》上。从社会学角度研究澳门社团,以葡萄牙科英布拉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阿文图拉·德索萨·桑托斯(Boaventura de Sousa Santos)为代表,他运用田野调查与文献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透过对澳门居民冲突求助选择机制的分析,写出了内容详实的研究报告,该报告核心观点以《澳门的司法与社团》为题分别刊载于澳门《文化杂志》与《行政》杂志;从历史学角度,概要性考察澳门社团的发展历程,是杨仁飞的《澳门社团发展——过去、现状与展望》(《澳门研究》第7期)一文的贡献。(2) 研究内容上,总体性研究,即把澳门社团作为一个完整的研究对象,从宏观角度进行分析,主要体现在两类著作之中,一是澳门通史与普

^① 在学术性关注之外,还有“政治性关注”等。政治性关注,乃因为“关注”起源于政治需要,如有限民主的开放催生了社团对其政治竞争(竞选)对手的研究等。



及性读物,如费成康《澳门四百年》(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黄鸿钊《澳门史》(香港商务印书馆,1987)、邓开颂等《粤澳关系史》(中国书店,1999)与《澳门沧桑》(珠海出版社,1999)等书中涉及到社团方面的概述性内容。需要提及的是1964年台湾华侨志编撰委员会出版的《澳门华侨志》(丁中江),该书辟专章考述澳门华侨社团组织,但以意识形态为分类标准,将澳门华侨社团分为所谓的“自由社团与亲匪社团”,烙上浓重的时代印记。二是工具性著作中,如《澳门工商年鉴》(澳门《大众报》社,1951—)、《澳门百科全书》(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9)、《澳门总览》(澳门基金会,1996)等,一般列有专门的篇目或条目用以介绍澳门社团概貌或个案。个案性的研究,大都由社团本身组织进行,重要的有《濠江风云儿女——澳门四界救灾会抗日救国事迹》(澳门星光书店,1990)、《澳门镜湖医院慈善会会史》(吴润生主编,澳门镜湖医院慈善会出版,2001)等,另有大量社团纪念特刊。(3)研究水平上,检视已有成果,虽不乏规范性研究,但整体尚处于描述性研究阶段,至于解释性研究明显不足。(4)研究时段上,有限的研究成果集中于对社团现状作共时态描述,而对社团的起源、变迁的历时态考察已属凤毛麟角,趋势性的前景研究更是寥若晨星。

众所周知,20世纪80年代以来,社会科学的研究领域从60至70年代的种族、战争、阶级、政府、性别、不平等等问题逐渐向人权、环境、社团、全球化、可持续发展等领域偏移,其中,社团、非政府组织、第三部门与公民社会成为“学术新宠”。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的赛拉蒙(Lester M. Salamon)教授的观点颇具代表性。他认为,非政府的公共部门在世界各国的发展表明,一个由NPO(非营利组织)或NGO(非政府组织)所发动的全球性的“社会团体革命(Global Associational Revolution)”正方兴未艾,它对即将到来的21世纪所具有的意义,也许如同民族国家的兴起对20世纪所具有的意义一样重大^①。联

^① Lester M. Salamon and Helmut K. Anheier, *Global Civil Society: Dimensions of the Nonprofit Sector*, The Jones Hopkins University, Maryland, 1999, pp. 4-5.

转型时期澳门社团研究——多元社会中法国主义体制解析

联合国秘书长安南，早在1997年9月向52届联大提交的工作报告中，阐述影响全球发展的八大因素，其中，中介性民间社会组织的迅速发展与非政府组织的作用被列为第五大因素，列于冷战结束后国际政治经济格局重组、世界经济全球化、信息技术革命、生态环境保护之后。学界与政界精英们对社团作用的“共识”，加之20世纪八九十年代前苏联与东欧的社会转型以及东西方国家的近乎趋同的改革取向，共同形成复合动力直接推动了与社团相关的研究风靡世界。

然而，何故蕴藏着丰富的社团研究资源的澳门却没有受到素因中西交会而具有良好学术敏感的澳门本土学者或域外学者的青睐？分析其原因，无外乎两个方面：一是缺乏内在动力。澳葡政府当局，作为一个外来管治者，其权力来源于葡萄牙当局，政府官员群体与澳门本地社会并无权力承授关系，因此，除少数人外，大都愿意遵循既定体制，贯彻“无为而治”、“无所作为”的施政原则，缺乏长远治理规划，对在深入研究基础上设计一套管治制度缺乏责任和热情。同样受其影响，澳葡管治体制在开放有限度民主之前，社团对超越自身利益局限进行跨社团研究缺乏政治动力。二是外在条件欠缺。表现在（1）资料的可获得性不足。学术研究以资料为基础。实证性研究尤其仰仗于原始的一手资料。纵观国内外有关社团方面的成功研究，无不以系统的资料为支撑。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的赛拉蒙教授在实证研究基础上，得出全球兴起了一场“社团革命”的结论，其研究正是建立在全世界非营利部门规模与结构的基础信息数据库基础上。该数据库覆盖全球42个国家、有150位研究者和300多位顾问参与收集而成。再如，国内华中师范大学的马敏、朱英等借助于丰富的苏州商会档案，方形成颇具特色的商会史研究。相比之下，澳门社团资料零散而缺乏系统，历史久远的骨干性社团或因历次搬迁档案散失或因涉敏于意识形态而销毁档案，现存的经过整理的档案几乎没有，令瞩目于澳门社团研究者望而兴叹。（2）双语、多语精英的匮乏。葡治澳门时期，官方正式语文为葡语，政府要求包括华人社团在内的机构与官方文件往来必须以葡文为准。因此，只有具备良好的



中葡双语甚或多语优势的学者，才能识读和利用葡文档案。(3) 非学术性因素的干扰。20 世纪上半叶的中国是一个思想激荡的时代，形形色色的社会思潮纷纷介入“民族救亡”与“价值重建”之中，相互间的折冲争斗以 1949 年新政权确立为终结标志，政治统治结束了多元思想之间的冲突，以马克思主义一元主导的意识形态格局形成。然而，中心地区的思想交锋却在边缘地区的澳门得以延续，意识形态因素导致一种社会性的思考习惯，即将社团作“左”与“右”的区分，哪怕同样是民族主义范围内的爱国团体也不例外，从而困扰了客观的学术研究。世纪末到来之前，受“回归效应”的刺激，对社团的关注随澳门研究的热潮而骤然升温，可是外力终究难以持久，一如轮船掀起的海浪，船过潮平。

鉴于此，对澳门社团的研究，具有相当的学术价值，且并非仅限于从“求真”的角度增加学术积累，其多重价值体现在(1) 揭示澳门社会发展内部规律的认识价值；(2) 阐发澳门独创的社会运行模式蕴含的文化(文明)价值；(3) 提供社团未来发展及其与政府、市场三者互动关系规范的工具价值。因此，开展社团研究是消除澳门研究中存在的主体性缺失^①，推动研究视角从外部关系和对外交流向澳门社会内部转移的实现，成为响应撰写一部“真正属于澳门人的《澳门历史》”^②的组成部分，努力体现学术研究对现实社会问题的理性关怀。

二、研究的主要问题与发现

本特利(A. F. Bentley)是美国社会科学领域内具有科学主义倾向的学者，他认为团体是政治学分析的基本单位，他就团体在决策中的作用所说过的一句话，现已为学界引作格言，

^① 特指澳门研究多从中葡关系、中外交流等视角展开，以此视角撰成的澳门史，澳门失去应有的主体地位。

^② 吴志良：“澳门史研究述评”，载《史学理论研究》1996 年第 3 期。